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MP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22)

###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7 作出的公告 要約期結束**

本公告由 ASMPT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收購守則」) 規則 3.7 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有關可能私有化的公告 (「規則 3.7 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規則 3.7 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要約期結束**

本公司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與潛在要約人已停止就可能私有化進行討論。

就收購守則而言，有關可能私有化的要約期於本公告刊發時結束。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或彼等的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ASMPT Limited**  
董事  
黃梓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 小姐（主席）、樂錦壯先生、黃漢儀先生、鄧冠雄先生、張仰學先生及蕭潔雲女士；非執行董事：Hichem M'Saad 博士及 Paulus Antonius Henricus Verhagen 先生；執行董事：黃梓達先生及 Guenter Walter Lauber 先生。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